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以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行权所募集的资金总额为 567,438.40 元，资金到账日为 2010 年 7 月 5 日。2010 年度已使用金额 567,438.40 元，当前余额为 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四届 8 次董事会通过，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公司经四届6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设立了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外滩支行(账号“1001262129203213185”),并于2010年7月14日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及主承销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文本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实际业务开展严格按照协议内容执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单位: 百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0.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冷轧不锈钢带钢工程		0.57		0.57	0.57	0.57	0	100	201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1-006

债券代码：126016

债券简称：08 宝钢债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按照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权证募集资金中预计不超过 42 亿元将用于本项目建设；截至 2010 年 7 月 2 日收市时，本次认股权证的行权期已结束，共计 113,785 份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仅为 57 万元，金额较小，无法单独计算由此产生的效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于本次募集资金出具了核查意见，结论性意见为：

“宝钢股份以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行权所募集资金投入冷轧不锈钢带钢工程符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有关的信息披露，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形。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31 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行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股份”或“公司”）公开发行人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分离交易可转债”）主承销商和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现就宝钢股份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行权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有关事宜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保荐意见：

一、关于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行权所募集资金的概述

（一）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739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了 1,000,000 万元（10,000 万张）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分离交易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每 10 张为 1 手，发行总额 1,000,000 万元。于此同时，每手宝钢股份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终认购人可以同时获得分离出的 160 份认股权证，分离出的认股权证总量为 160,000 万份。分离交易可转债期限为 6 年，票面利率为 0.8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权字[2008]11 号文核准，分离交易可转债持有人获派的 160,000 万份认股权证于 2008 年 7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认股权证简称“宝钢 CWB1”，交易代码为“580024”。权证存续期为 2008 年 7 月 4 日至 2010 年 7 月 3 日，行权期为 2010 年 6 月 28 日至 2010 年 7 月 3 日中的交易日（行权期间权证停止交易）。

2010 年 6 月 28 日至 2010 年 7 月 3 日是宝钢 CWB1 行权期，在 5 个交易日内，宝钢 CWB1 权证共行权 113,785 份，占宝钢 CWB1 权证总量的 0.007%；行权金额共计 56.74 万元。未行权的 1,599,886,215 份宝钢 CWB1 权证已经全部注

销。具体行权情况如下：

表一：宝钢 CWB1 权证行权结果

行权前权证登记数量 (份)	成功行权的权证数量 (份)	行权后权证登记数量 (份) 注
1,600,000,000	113,785	1,599,886,215

注：本次行权后登记的权证于权证到期日 2010 年 7 月 3 日后全部注销。

表二：宝钢 CWB1 权证行权期间每日行权情况

日期	行权数量(份)	行权成交金额(元)
20100628	40,113	233,581.00
20100629	14,421	66,009.20
20100630	9,022	27,246.20
20100701	32,991	139,228.20
20100702	17,238	101,373.80
合计	113,785	567,438.4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在2008年06月17日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行权募集的资金中，预计不超过42亿元将用于冷轧不锈钢带钢工程项目建设。

根据公司的说明及保荐人的适当核查，在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行权所募集资金到位以前，公司已使用部分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入到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工程建设中。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工程项目已使用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所附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567,568.92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用权证行权 募集资金净额 投入	权证行权募集 资金已投入	实际投入时间
冷轧不锈钢带钢 工程	791,176 万元	不超过42亿元	567,568.92元	2010年7月

备注：募集资金已投入额内含130.52元利息收入。

（三）核查意见

宝钢股份以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行权所募集资金投入冷轧不锈钢带钢工程符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有关的信息披露，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钱伟琛

董莱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